# 招标内容及要求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厦门市仙岳医院工会委员会的中秋国庆职工慰问品采购项目，每位会员发放价值600元慰问品。具体数量及要求详见本文件中的技术和服务要求，最终按实际采购份数结算。

## 二、技术和服务要求

**（一）采购金额与职工数量预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批次 | 暂定职工数量 | 控制单价（慰问品标准金额） |
| 1 | 中秋国庆职工福利 | 约1010人 | ￥600元/份 |
| 总计 | ￥606000元 |

**上述职工数量仅供投标人报价时参考，慰问品需求数量以采购人发出或确认的订单为准，不设保底数量，实际采购金额按所对应节日的每份慰问品标准金额\*实际采购数量（份数）进行结算，相关风险投标人应予以充分考虑。**

**（二）职工慰问品选购品类**

**1、采购范围：食品、生活日用品两大类**

1.1食品：主要指粮油类、干货、乳制品、零食、水果、生鲜、速冻品等餐桌食品。

食品质量、卫生必须符合我国食品行业相关规定的标准，不含任何违禁物质，粮油食品须是非转基因类的物品。

1.2 生活日用品：主要指厨具、餐具、毛巾浴巾、床上用品等家居用品。

日用品质量、卫生必须符合我国行业相关规定的标准，不含任何违禁物质。

1.3除上述明定品类以外，其余品类均为**“不可选购商品”**。

**2、采购货物说明：**

**2.1投标人提供的慰问品价值不得低于所对应节日的每份慰问品标准金额，价值为预售商品在投标人的当日商品零售价相加总和。采购人有权对投标人所响应货物价格进行核实。**

说明：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慰问品价值是指所对应节日的每份慰问品标准金额可在中标人购买的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货物价格之和。

**2.2在职工结算时，中标人须把控好不可选购商品不能结算，如结算，须承担责任。**

**3、采购方式：**

3.1 本次商品采购采用**线上选购或实体店内提货（线上选购送货到指定地点所涉及的配送费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提供线上选购平台，供货商应在选购平台上提供不少于300个品种商品供采购人职工挑选。商品必须注明货品名称、品牌、生产厂家、生产日期、保质期、数量、单价、金额、价格来源，并保证线上线下商品一致。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新鲜，生产日期距供货日期不能超出货物质保期的一半。

3.2 为便于职工零星提货，提货券统一采用电子提货券，提货券面值为中标人最终优惠（派送）价值。职工可分多次使用，院方职工在实际采购时超出部分由职工自行补齐。

4、其他要求

4.1 投标人必须提供质量、卫生符合我国行业相关规定的标准的慰问品，严禁违规向采购人提供任何形式的购物卡、代金券或者现金，要求中标人提供符合本次采购范围的提货券（电子提货券），以便于采购人职工自取。

**★4.2 中标后，采购人相关部门有权根据厦工[2018]72号《厦门市总工会关于转发<福建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中标人进行相应的检查，若中标人违规向采购人职工提供任何形式的购物卡、代金券或者现金以及提供采购范围以外慰问品的，应承担相关经济法律责任。投标人应对此作出书面承诺。**

**★4.3 提货券适用于中标人所有经营场所内的指定范围产品，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采购人职工的兑换需求或者是变相加价，投标人应对此作出书面承诺。**

4.4结算时，中标人应保留所有职工提货清单，以便采购人核查。

**（三）供货要求**

1、各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的采购方案统计数据后3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相应面值的提货券。

2、慰问品需要中标人统一配送的，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确切的采购方案统计数据后3个工作日内，按需求分装打包，并按约定的时间，统一配送到指定地点并安排专人组织发放。采购人职工选择线上选购或送货到家的，中标人则应按需求分装打包，并按约定的时间送至采购人职工指定地点。

3、慰问品由采购人职工根据指定物品清单自主选择的，中标人以提货券方式供货。

4、中标人若有官网的，应向采购人开放，便于采购人自由选择，自行确定货物。

5、投标人应提供供货范围物品清单，采购人有权对物品供应清单进行调整，中标人根据采购人确认后的范围清单提供提货券，采购人职工只能选购清单范围内的物品。

## 三、商务条件

**（一）报价要求**

1、投标人可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提供货物价值总和等于或高于所对应节日的每份慰问品标准金额的商品。投标人所报的慰问品价值总和作为价格评审和实际供应的慰问品货物价值总和的依据，实际结算价以所对应节日的每份慰问品标准金额及实际数量进行结算。

2、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交货期间生产材料价格上涨及市场销售价格上涨的风险，且该项风险费在报价中充分考虑。本次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产品的生产制造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搬运费、行政规费与税费、管理费、风险费、验收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售后服务费等一切费用。

3、报价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应分单价、小计和总价。

4、中标人在供货及验收过程中若有出现安全事故，其责任及相应的赔偿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及义务。

**（二）****售后服务**

1、中标人必须保证提供原产、正宗品牌产品，不得采用假冒及伪劣产品替代，如出现上述情形，采购人有权退货；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以通过各种途径积极消除不良影响，包括通过采购人确认的媒体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公开道歉等，如同时造成经济损失的，中标人负责予以赔偿，采购人同时保留追诉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2、投标人应按照本采购项目特点提供长期良好的售后服务，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具体的售后服务承诺条款及保证，最少应响应以下内容：

2.1、投标人在本地区应能够提供售后服务的分公司、办事处或合作伙伴，能提供本地化技术服务，必须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

2.2、详细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应急措施、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售后人员配备及构成等。

2.3、售后服务严格按照国际消费者协会三包法规定执行。

2.4、质保期内如果由于货物质量问题造成的食物中毒事件，中标人应在30分钟内到达现场协调解决处理方案并承担与之相关的法律责任。

3、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负责本项目的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4、投标人认为有利于采购人的其它更好的售后服务条款应单独列明。

**★5、投标人承诺因产品质量问题，可接受采购人无条件换货（价值相等或更高），投标人需提供承诺书。**

**（三）项目其他要求**

1、本项目为整体采购，投标人负责全部产品的采购、配送（如需）、售后服务等。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

2、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制造标准、技术规范等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或规范要求。

3、投标人的产品选型、所投的供货方案应能全面适应采购要求,不得降低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和档次,且需列出详细产品参数偏离表。

4、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自身设计的或通过正当合法来源获得的，并对之拥有可以依法出卖或交易的相应“物权”；任何有关产品的所有权、知识产权或担保物权可能提出的异议或有关索赔责任或费用，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所提供慰问品品为环保、无毒、安全的产品，对人体安全、健康不会造成危害。

6、投标人应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所作承诺履行职责，如有违约，采购人有权根据协议、合同采取措施保证本次采购货物的顺利进行，并相应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7、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8、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其供货方案、售后服务承诺和电话、传真等，并提供企业主要工作人员的联系方式。

9、投标人应提供其参与本项目供货、售后人员名单，应将相关内容包含在投标文件中。

10、投标人应响应售后服务要求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具体的服务条款及保证。

11、投标人应准时出席本项目的磋商会议，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投标人认为有利于采购人的其它优惠条款应单独列明。

**★13、本次中标人的拟定方式如下：本次职工福利采购由医院工会采购小组进行院内招标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得分最高者为最终中标供应商，最终拟选定中标人为1家。**

14、请根据招标内容及要求、评标标准制作标书，一式两份。

# 评标标准：

**1、技术因素分F1（满分55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评分细则 | 分值 |
| 1-1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职工选购的服务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专业性、针对性进行综合评价：（包含服务模式、思路、理念、目标、预期效果及管理制度等6个方面）进行评价：①方案包含上述6个方面的内容，整体思路清晰，内容描述准确，设计合理，结构清晰、逻辑性强的得3分；②方案整体思路较为清晰，内容描述不够准确，较为简单的得2分；③方案整体思路不够清晰，内容描述模糊，内容描述简单，设计不够合理，结构简单的得1分。④未做出方案描述或方案不符合采购需求的得0分。 | 3 |
| 1-2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职工选购**的商品优惠力度、产品价格竞争力进行综合评价：商品优惠力度大、产品价格竞争力强的得3分；商品优惠力度较大、产品价格竞争力较强的得1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 3 |
| 1-3 | 供应商提供的线上选购平台有安全等级保护定级的得3分，提供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 3 |
| 1-4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如何把控职工不可选购商品的控制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专业性、针对性进行综合评价：①方案内容完整详细、专业、可行得2分；②在此基础上能够结合医院实际情况进行方案描述的再加1分，满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 | 3 |
| 1-5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食品及生活用品安全保障管理措施的科学性、合理性、完整性等进行评价：①有提出安全保障管理措施，且内容齐全、描述规范清晰、要点突出的得2分；②在此基础上能够结合医院实际情况进行方案描述的再加1分，满分3分；③未作出方案描述或方案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得0分。 | 3 |
| 1-6 |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产品贮藏能力进行评价：有冷藏库和冷冻库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须提供产权证明或租赁证明有效复印件、冷藏库和冷冻库照片、冷藏库和冷冻库简介（包括但不限于储备地点及规模、储备条件及产品储备情况等），否则不得分。 | 3 |
| 1-7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解决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专业性、针对性进行综合评价：①有提供应急措施，解决方案能降低事件风险的得2分；②在①的基础上，针对本项目所涉及突发、应急事件等考虑全面、重点突出且应对处理方案合理可行，人员调配思路清晰可行，事件能得到有效控制的再加1分，满分3分；③未提供或不满足上述情况的不得分。 | 3 |
| 1-8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退、换货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专业性、针对性进行综合评价：①有提出退、换货方案，方案内容详细、专业、可行得2分；②在此基础上能够结合医院实际情况进行方案描述的再加1分，满分3分；③未作出方案描述或方案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得0分。 | 3 |
| 1-9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人员配备情况进行评价：①人员配备齐全、描述规范清晰、要点突出，服务团队组成合理且有丰富经验并配备专属服务电话的得2分，②在此基础上能够结合医院实际情况进行方案描述的再加1分，满分3分。未提供不得分。未提供不得分。 | 3 |
| 1-10 | 根据供应商对拟提供的“食品类”、“日用品类”慰问品的产地(包括国内外)、品种、数量的丰富程度进行评价：产地来源很多，国内外均有、种类很齐全、品种非常丰富、数量充裕，单门店商品数量≥2000个的得1分，单门店商品数量每增加1000个加1分，满分3分。注：须提供货品清单，列明货品名称、产地、单价等信息，否则不得分。 | 3 |
| 1-11 | 根据供应商提供慰问品的检验报告的数量进行评价：每提供5份检验报告得1分，满分3分；需提供慰问品的检验报告复印件。 | 3 |
| 1-12 | 供应商线上选购或实体店内提货券的有效期限大于12个月（含）的得3分，6个月≤有效期限＜12个月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否则不得分。 | 3 |
| 1-13 | 供应商在厦门行政区域内拥有超市(或门店、便利店)或仓储地点达30个的，得3分。须如实提供超市(或门店、便利店) 或仓储地点信息列表进行说明，否则不得分。 | 3 |
| 1-14 | 根据供应商单一实体店（不可以分店店面累计计算）或场地店面的面积进行评价：100m²≤面积＜300m²得1分，300m²≤面积＜600m²得2分，600m²≤面积得3分。须提供产权证明或租赁证明有效复印件进行佐证。 | 3 |
| 1-15 | 根据供应商的包邮起送价进行评价：25元（含）包邮的得3分，超过25元＜包邮起送价≤50元（含）的得1分，其他不得分。 | 3 |
| 1-16 | 报价人提供的本项目的客户沟通、满意度调查、客户投诉处理等方案进行评价：包含投诉处理流程、具体处置措施、人力物力投入：每个方面内容阐述到位完整，符合项目需求的得1分，满分3分；所提出的服务方案不可行或不符合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 3 |
| 1-17 | 供应商承诺积极配合采购人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的得3分。供应商须提供书面承诺，未提供不得分。 | 3 |
| 1-18 | 为方便职工提领，供应商本次承诺在本项目所在地六个市级行政区域范围内均可提供提领服务的得2分，其余不得分。供应商须提供书面承诺，否则不得分。 | 2 |
| 1-19 | 供应商距离采购人6公里（含）以内且设有实体超市或自选商场的得2分，其他不得分。供应商须提供导航位置示意图及店面营业执照佐证，否则不得分。 | 2 |
| 备注：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且证明材料（证书）应在有效期内，内容清晰、完整，否则评委不予给分，原件备查。 |

1. **商务因素F2（满分15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评分细则 | 分值 |
| 2-1 | 根据供应商的配送时效进行评价：在厦门行政区域内承诺30分钟内送达的得3分，1小时内送达的得2分，24小时内送达的得1分。须提供书面承诺及佐证资料，否则不得分。 | 3 |
| 2-2 | 供应商承诺成交后可提供厦门本地化服务的得3分。供应商可提供合作单位协议或者自身机构的营业执照证明，也可提供本地设立的项目部、办公室、办事处等机构证明，或者承诺成交后提供本地化服务。未提供证明材料、承诺函或承诺内容不符合的不得分。 | 3 |
| 2-3 |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服务承诺响应速度情况进行评分：供应商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小时响应的得3分；供应商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4小时≤响应速度＜2小时响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及供应商到达采购人单位的合理时间说明材料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3 |
| 2-4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出的对采购人有利的合理化方案（具体指：节约时间、人员、经费成本、最大化职工利益的方案）进行评价，所提的建议合理、充分的得2分；合理性一般的得1分；不合理的不得分。 | 2 |
| 2-5 | 供应商具有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须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或能够体现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cx.cnca.cn)查询证书处于有效期内的截图(查询截图至少需包含证书编号、证书状态、发证机构、网址信息),未提供不得分。 | 1 |
| 2-6 | 根据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类似项目经验业绩进行评价，每提供一个完整业绩资料得1分，满分3分。供应商须提供该业绩项目以下全部资料有效复印件（原件备查）：①成交（成交）公告（提供相关网站成交（成交）公告的下载网页并注明网址）；②成交（成交）通知书③采购合同文本；④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已经采购人验收合格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未按照以上要求提供该项目完整资料的，评标委员会对该项业绩将不予采信。 | 3 |
| 备注：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且证明材料（证书）应在有效期内，内容清晰、完整，否则评委不予给分，原件备查。 |

**3、报价评分（F3）标准（满分30分）。**

|  |  |  |  |  |
| --- | --- | --- | --- | --- |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报价最高的供应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公式：

|  |  |  |
| --- | --- | --- |
| 磋商报价得分= | 有效报价 | ×30 |
| 评标基准价 |

 |

4、最终得分计算

供应商最终总得分F=F1+F2+F3。对评委技术、商务部分评分结果统计时，将进行算术平均计算各有效供应商的技术、商务最终得分。根据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第二名、第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顺序由高到低原则确定其他候选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